

榆林市子洲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 1、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 2、根据榆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安排，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实施办法，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 3、依法开展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 4、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 5、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 6、负责本县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
- 7、负责案件管理工作信息化平台建设。
- 8、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内设机构。

内设机构为四部一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和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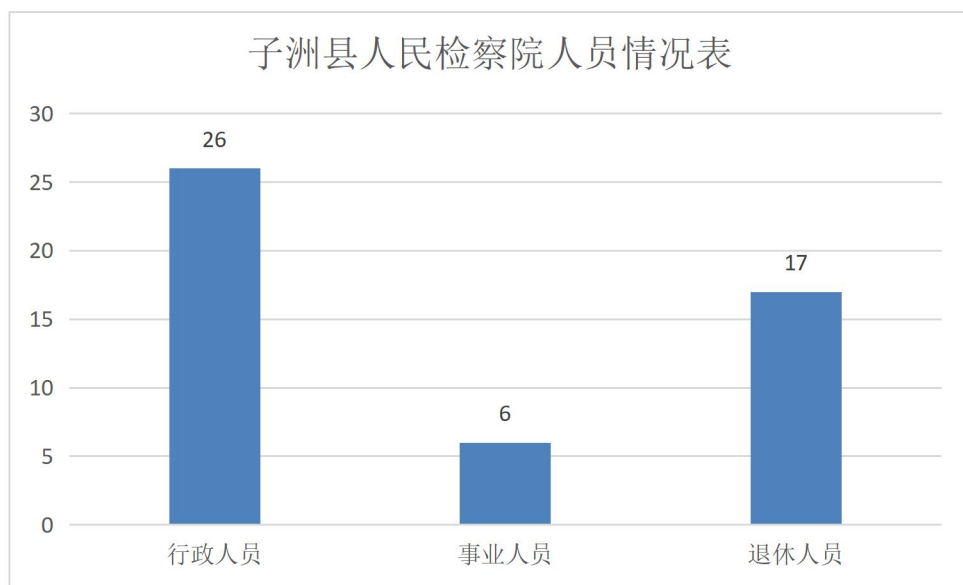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子洲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32 人，其中行政 26 人、事业 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已经移交养老统筹办的离退休人员 17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08.8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921.90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245.34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0
		9. 卫生健康支出	19.87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41.4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24. 债务还本支出	0.00
		25. 债务付息支出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54.20	本年支出合计	1054.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054.20	支出总计	105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1054.20	80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45.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1.90	70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8.89
20404	检察	921.90	70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8.89
2040401	行政运行	624.61	41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8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97.29	292.29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0	53.74	0.00	0.00	0.00	0.00	0.00	17.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3	53.28	0.00	0.00	0.00	0.00	0.00	17.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42.52	35.18	0.00	0.00	0.00	0.00	0.00	7.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7.40	17.59	0.00	0.00	0.00	0.00	0.00	9.8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6	1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7	1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7	1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3	34.72	0.00	0.00	0.00	0.00	0.00	6.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3	34.72	0.00	0.00	0.00	0.00	0.00	6.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3	34.72	0.00	0.00	0.00	0.00	0.00	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54.20	756.91	297.2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1.90	624.61	297.29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921.90	624.61	297.29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24.61	624.61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97.29	0.00	297.2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1	71.0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3	70.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支出	42.52	42.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纳支出	27.40	27.4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7	19.8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7	19.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7	19.8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08.8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703.01	703.01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5	53.75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17.38	17.38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34.72	34.72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24.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25.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08.86	本年支出合计	808.86	808.8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808.86	支出总计	808.86	808.8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08.86	516.58	292.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3.02	410.73	292.29
20404	检察	703.02	410.73	292.29
2040401	行政运行	410.73	410.73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92.29	0.00	292.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4	53.7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28	53.2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1	0.5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8	35.1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9	17.5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6	0.4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6	0.4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8	17.3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8	17.3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8	17.3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2	34.7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2	34.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72	34.7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6.58	442.74	73.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5.09	435.0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4.22	124.2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0.26	140.26	0.00	
30103	奖金	9.97	9.9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5.30	55.3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8	35.1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59	17.5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8	17.3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0.4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72	34.7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4	0.00	73.84	
30201	办公费	6.23	0.00	6.23	
30202	印刷费	4.18	0.00	4.18	
30204	手续费	0.01	0.00	0.01	
30205	水费	2.24	0.00	2.24	
30206	电费	6.77	0.00	6.77	
30208	取暖费	8.72	0.00	8.72	
30211	差旅费	2.20	0.00	2.20	
30213	维修（护）费	0.76	0.00	0.76	
30226	劳务费	9.67	0.00	9.67	
30228	工会经费	5.72	0.00	5.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57	0.00	21.5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	0.00	5.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5	7.65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65	7.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制部门：子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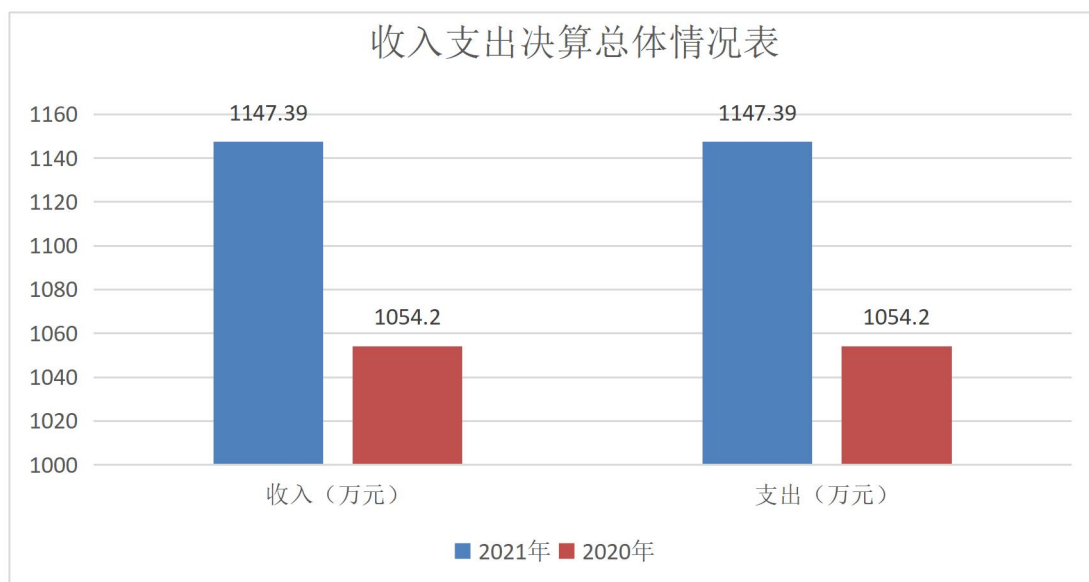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8.08	0.00	0.00	18.08	0.00	18.08	0.00	0.00
决算数	18.08	0.00	0.00	18.08	0.00	18.0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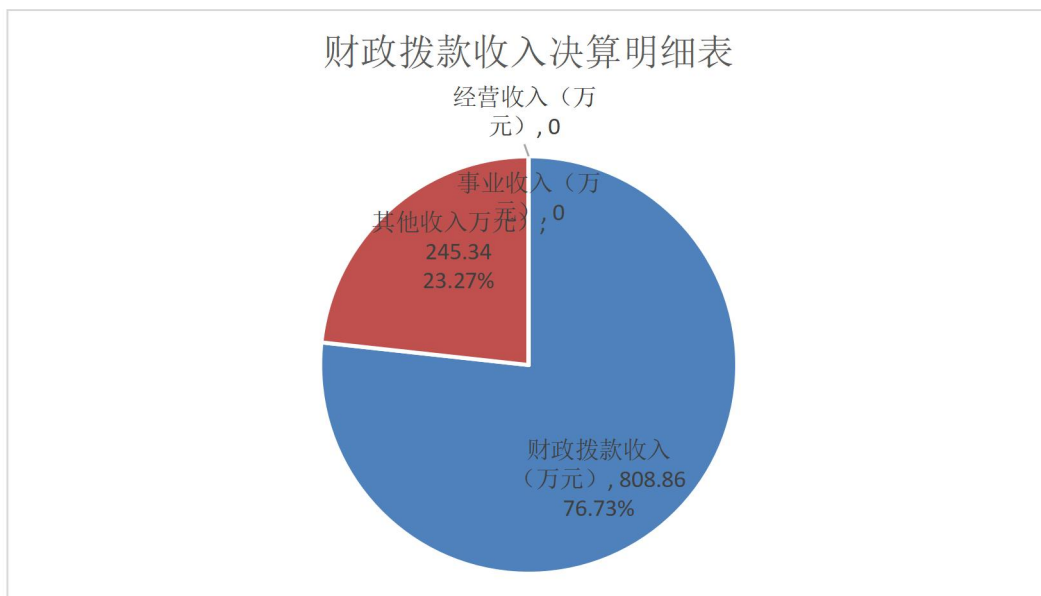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054.2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3.19 万元，下降 8.12%。主要是人员减少，单位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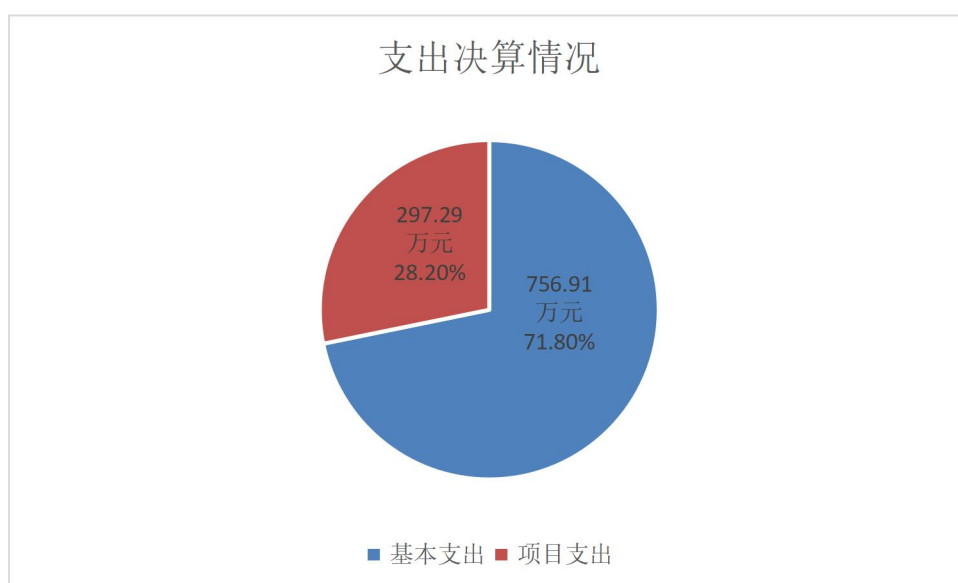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054.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08.86 万元，占 76.7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45.34 万元，占 23.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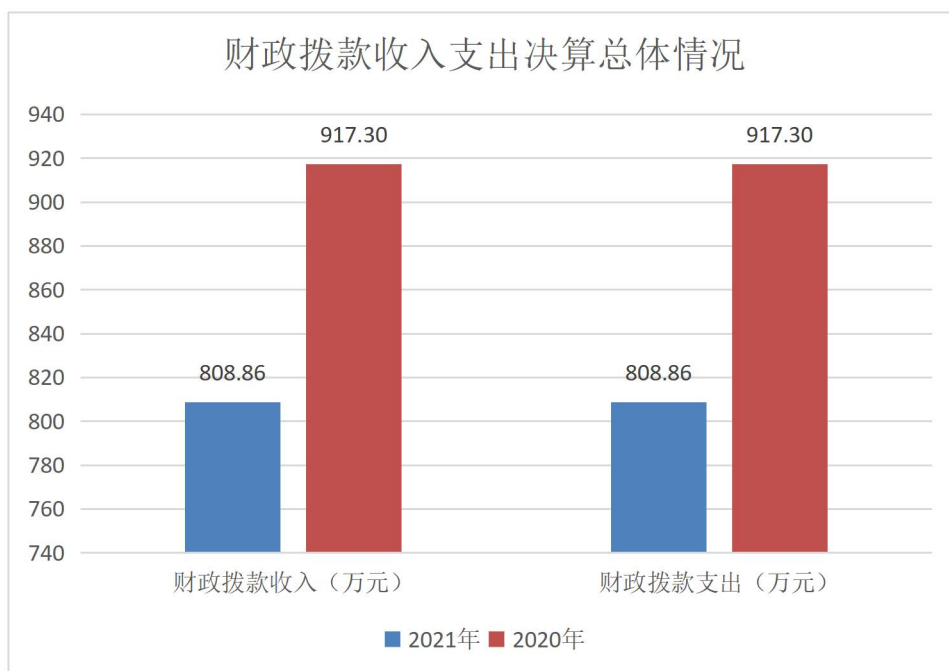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054.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6.91 万元，占 71.80%；项目支出 297.29 万元，占 28.2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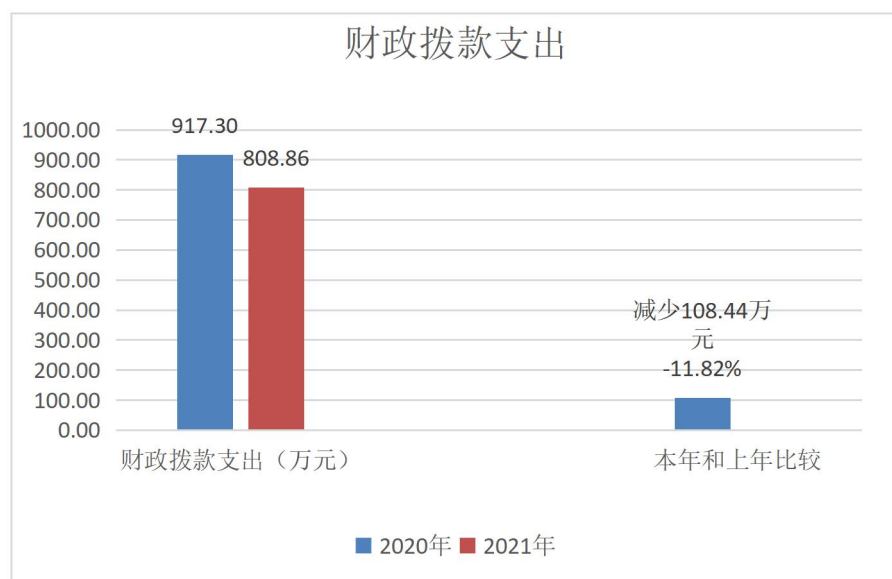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808.8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8.44 万元，下降 11.8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单位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08.86 万元，支出决算 808.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8.44 万元，下降 11.8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单位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41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预算为 29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35.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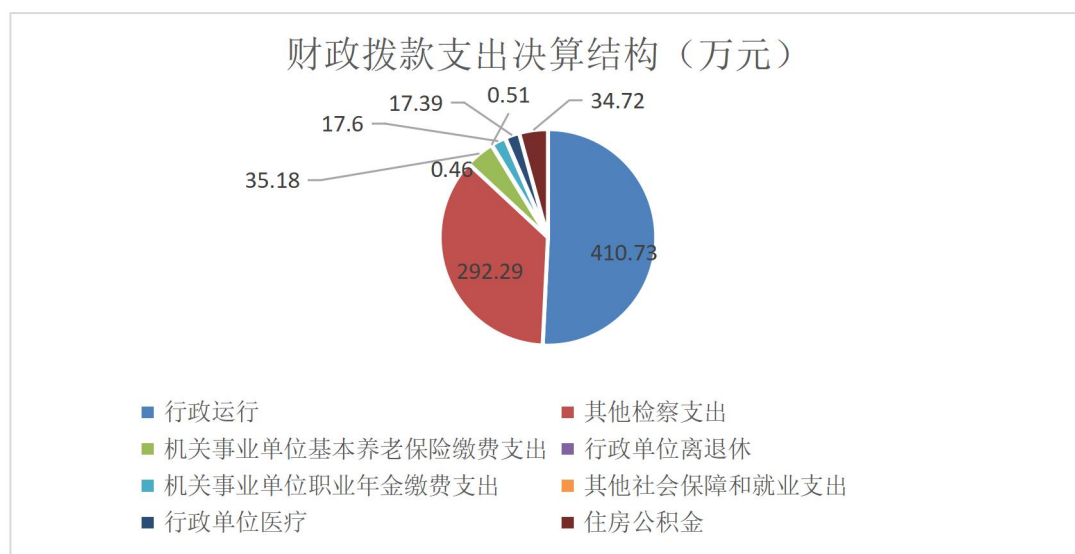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为 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17.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预算为 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17.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为 3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6.5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2.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4.22 万元，津贴补贴 140.26 万元，奖金 9.97 万元，绩效工资 55.3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7.5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万元，住房公积金 34.72 万元，生活补助 7.6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73.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23 万元，印刷费 4.18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2.24 万元，电费 6.77 万元，取暖费 8.72 万元，差旅费 2.20 万元，维修（护）费 0.76 万元，劳务费 9.67 万元，工会经费 5.7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1.5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8.08 万元，支出决算 18.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8.08 万元，支出决算 18.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73.84 万元，支出决算 7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4.46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合理控制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46.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96.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和完善了《子洲县人民检察院预算管理制度》、

《子洲县人民检察院内部控制规范》等管理办法；从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考核评价、绩效信息公开等几个方面制定指导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具体办法和操作规程；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按照“处室申报、财务审核、领导审签”的流程，积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开展整体支出以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并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制度、改进预算管理，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牵头，财务室负责预算绩效的监控审核，各业务处室负责绩效目标的申报和执行。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29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共统一受理案件199件247人，经审查，统一接收并登记案件199件247人，其中，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案72件93人，移送审查起诉案件127件154人。我部室严格按照我院《受理接收案件对照标准》，在受理案件时，主要对案件管辖、法律文书、犯罪嫌疑人是否在案、涉案财物进行审查，对不规范、不齐全、不符合受理条件的，要求公安机关补送更正，为保证案件质量尽到了职责，打好了基础；维

护社会稳定安全显著提升，推进社会法制建设；为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乡村振兴、污染防治等重点工作贡献检察力量，有力促进社会和谐。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推进司法改革，提高司法办案能力，强化过硬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加强财务管理和监督，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组织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司法救助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的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9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 个项目评分均超过 80 分，完成良好，预算项目有效保障了检察职能的履行，维护了司法公平正义，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涉法涉诉困难群众的合理诉求，有效地化解了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和司法救助 2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89 万元，执行数 228.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重视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部门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和监督，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榆林市检察院			实施单位	子洲县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89	228.01	10	79%	7.9	
	其中：财政拨款	0	289	228.01	—	79%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目标 2：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推进司法改革，强化过硬队伍建设。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使检察工作各项业务的正常进行，确保检察办案业务的持续运行，装备经费支出带来检察工作信息化的提高，推动检务保障信息化的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350 件	365 件	10	10	
			采购检察业务技术装备	2 套	2 套	5	5	
			采购检察业务综合保障装备	15 个	15 个	5	5	
		质量指标	案件执行率	≥97%	100%	2	2	
			转移支付资金用于装备购置的比例	≥30%	36%	2	2	
			资金支出规范率	100%	95%	2	1.8	资金支出基本规范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	2021 年底完成	79%	3	2.4	
			业务装备自定采购工作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	100%	3	3	
			案件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内完成	已完成	3	3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费当年投入额	139 万元	79%	5	4	办案业务经费未全部支出
			业务装备费当年投入额	50 万元	100%	5	5	
			技侦大楼房屋修缮投入额	100 万元	99%	5	4.9	办案业务经费未全部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履行了各项检察工作	有效完成	已完成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检察机关办案业务费及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稳步提升	100%	5	5	
			维护社会稳定	长效	已完成	5	5	
			引导检察机关经费保障水平	稳步提升	已完成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有效促进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正确引导率	积极影响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程度	≥95%	94%	5	4.8	基本得到当事人的肯定
			人民满意度	≥98%	95%	5	4.5	基本得到人民的肯定
总分							95.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 司法救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司法救助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8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司法救助经费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重视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陕西省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试行）》要求，确保专款专用，加速司法救助办理流程。加强部门对司法救助经费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和监督，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榆林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	子洲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 执行	分 值	执 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4	10	40%	4	
		其中：财政拨款	0	10	4	—	4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合理有效的使用司法救助资金； 目标 2：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涉法涉诉困难群众的合理诉求，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 3：提高人民群众对政法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司法救助补助经费专项用于受援案件当事人困难救助支出，通过司法救助，解决了一部分困难群众的民生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未完 成 原因 分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支持本单位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2 件	2 件	10	10		
			支持司法救助人数	≥2 人	2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救助执行标准	严格按照《陕西省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试行）》进行救助	按规定执行	5	5		
			司法救助完成率	100%	40%	5	2	资金未全部支出	
		时效指标	及时受理群众申请，确保尽快解决困难群众实际问题	收到财政部门拨款后 3 日内，将救助资金发放到受援人	按规定执行	5	5		

			司法救助资金支出进度	2021 年底完成	40%	5	2	资金未全部支出
		成本指标	司法救助经费	10 万元	4 万元	10	4	资金未全部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司法救助，解决了一部分困难群众的民生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100%	10	10	
			提升司法公信力	≥90%	96%	10	10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显著提高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93%	95%	5	5	
			人民满意度	≥95%	95%	3	3	
			政风行风满意度	≥95%	95%	2	2	
	总分					100	8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1 分，全年预算数 808.86 万元，执行数 808.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总体运行情况良好；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推进司法改革，强化过硬队伍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进一步结合实际情况细化。预算编制与当年工作任务相比还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2. 因单位政法专项编制少导致经费不足，日常公用经

费不足；3. 公用经费控制有一定难度，基本为刚性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1. 继续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结合单位上年支出情况以及本年工作任务进行预算编制；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3. 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4. 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 分)	预算配置 (15 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 “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 计 5 分; 80% (含) -90%, 计 4 分; 70% (含) -80%, 计 3 分; 60% (含) -70%, 计 2 分; 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	重点项目支出: 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 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0	未安排项目支出
过 程 (40 分)	预算 执行 (15 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 计 3 分; 0-10% (含), 计 2 分; 10-20% (含), 计 1 分; 20-30% (含), 计 0.5 分; 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 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 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 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 得 3 分; 有结余, 但不超过上年结转, 得 2 分; 结余超过上年结转, 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 足额下达。	3	2	部分资金有结余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 6 分;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 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过 程	预算 管理 (15 分)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 信息公开性和 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预算 管理 (15 分)	政府 采购 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 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2	部分资产实际已经损坏或者达到报废年限，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9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0	未涉及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
		单位职能工作				9	

效 果 (20 分)	履职 效益 (20 分)	经济 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0	无经济 效益
		社会 效益				8	
		生态 效益				7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95% (含) 以上计 5 分; 85% (含) -95%, 计 3 分; 75% (含) -85%, 计 1 分; 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3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基本满 意
总 分					100	81	
备注: 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 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 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 总分为 100 分。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